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课程考试大纲

专业名称：法学（专升本）

专业代码：030101K

课程名称：侵权责任法（14081）



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制定

2024年3月

《侵权责任法》课程考试大纲

一、课程性质与设置目的

(一) 课程性质

本课程是甘肃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升本)招收的法学专业本科生必修的法学基础课程之一。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了解侵权责任立法的发展历史及现代侵权法的发展方向;重点把握:我国《侵权责任法》中的一般规定、责任构成和责任方式、免责事由以及特殊责任主体与特殊责任类型。

(二) 课程特点

本课程具有较强的应用性、实践性特征,理论知识与社会实践联系密切,注重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侵权责任纠纷的能力。

(三) 课程目的

本课程的设计目的在于帮助学生掌握一般侵权责任与特殊侵权责任的_{概念、特征、归责原则、构成要件、责任形态、损害赔偿以及相关的特别规定,帮助学生熟悉我国侵权责任立法的基本原则和规范;帮助学生比较熟练地运用法律知识分析实际生活中发生的侵权案例中所涉及的法律问题,发现国内外侵权责任案例的法律分析规律;为学生能够熟练运用侵权责任法}的知识以_{解决实际问题打好基础。}

(四) 课程要求

通过本门课的学习,要求学生掌握一般侵权责任与特殊侵权责任的_{概念、特征、归责原则、构成要件、责任形态、损害赔偿以及相关的特别规定;熟悉我国侵权责任立法的基本原则和规范;并能比较熟练地运用法律知识分析实际生活中发生的侵权案例中所涉及的法律问题。}

(五) 课程的重点难点

《侵权责任法》基本可以分为两大部分，一部分是侵权责任法基本理论和一般规定，另一部分是各种具体的侵权行为类型。重点在于掌握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等。难点在于辨别并通过适用相关法律法规解决侵权责任的实例。

二、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

(一)总目标

《侵权责任法》考试在考查侵权责任法学基本知识、基本理论的同时，注重考查学生运用侵权责任法学原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运用法律语言的能力。评价学生是否具备德法兼修的基本职业素养。学生应能：

1. 识记：侵权责任法的基本知识、侵权责任法的重要概念、特征、内容和其法律规定、侵权责任法学原理解释和论证某些观点，明辨法理。
2. 掌握：结合社会生活背景或特定的法律现象，分析、评价有关案件和事件，找出运用侵权责任法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方法。
3. 运用：准确、恰当地使用侵权责任法学科的专业术语，要求论述有据、条理清晰、符合逻辑、文字表达通顺。

(二)各章节目标与考核要求

绪论 侵权责任法及其发展历史

【章节目标】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掌握世界各国对侵权立法的观点、我国侵权责任法的法律地位、侵权责任法与其他法律的联系和区别，侵权责任法的渊源、结构；了解侵权责任法的发展历史及现状。

【知识点目标】

1 侵权责任法概述

- 1.1 侵权责任法的概念和特点
- 1.2 侵权责任法与其他法律的联系和区别
 - 1.2.1 侵权责任法与刑法
 - 1.2.2 侵权责任法与行政法
 - 1.2.3 侵权责任法与合同法
- 1.3 侵权责任法的渊源

侵权责任法的渊源有宪法渊源、民法渊源、其他法律法规渊源、司法解释渊源、行政规章和地方性法规渊源。

- 1.4 侵权责任法的结构
 - 1.4.1 狭义的侵权法的总则和分则结构
 - 1.4.2 广义侵权法的普通法和特别法结构
- 1.5 侵权法司法解释
 - 1.5.1 侵权法司法解释的基本概况
 - 1.5.2 侵权责任法司法解释的作用
 - 1.5.3 侵权责任法司法解释的适用

2 侵权责任法的发展历史

- 2.1 中国古代侵权法
 - 2.1.1 中国古代侵权法的发展阶段
 - 2.1.2 中国古代侵权法的基本责任制度
 - 2.1.3 中国古代侵权法的先进制度
- 2.2 中国现代侵权法
 - 2.2.1 《大清民律草案》对侵权行为的规定
 - 2.2.2 《民国民律草案》对侵权行为的规定
 - 2.2.3 《中华民国民法》对侵权行为的规定
- 2.3 国外侵权法的发展历史

2.3.1 习惯法时期

2.3.2 古代成文法时期

2.3.3 现代法时期

【考核要求】

能基本辨别世界各国对侵权立法的观点、我国侵权责任法的法律地位、侵权责任法与其他法律的联系和区别，侵权责任法的渊源、结构；了解侵权责任法的发展历史及现状。

第一章 侵权责任法的一般规定

【章节目标】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明确我国侵权责任法的立法目的和保护范围，正确理解侵权行为的概念，掌握侵权责任请求权的产生、变更、消灭及责任竞合形态，理解侵权特别法的适用方法，了解免责事由的概念、分类，掌握法定免责事由和非法定免责事由所包含的各种情形。

【知识点目标】

1 侵权责任的调整功能和保护范围

1.1 侵权责任的调整功能

1.2 侵权责任的保护范围

1.3 侵权责任法保护所有的实体民事权利

1.4 《民法典》保护的合法民事利益

2 侵权行为与侵权行为一般条款

2.1 侵权行为的概念

2.1.1 大陆法系、英美法系对侵权行为概念的界定

2.1.2 国内学者对侵权行为概念的界定

2.1.3 侵权行为的概念和特征

2.1.4 侵权行为的外延

2.2 侵权行为一般条款

2.2.1 侵权行为一般条款和一般侵权行为

2.2.2 大陆法系侵权行为一般化的发展过程

2.2.3 大陆法系侵权法规定侵权行为一般条款的意义

2.2.4 我国侵权责任法的侵权行为一般条款

2.3 侵权行为与其他违法行为的联系和区别

2.3.1 侵权行为与犯罪行为

2.3.2 侵权行为与行政法的违法行为的联系和区别

2.3.3 侵权行为与违约行为的联系和区别

2.4 侵权行为形态

2.4.1 侵权行为形态的概念和特征

2.4.2 一般侵权行为和特殊侵权行为

2.4.3 单独侵权行为和多数人侵权行为

2.4.4 积极侵权行为和消极侵权行为

3 侵权责任归责原则

3.1 侵权责任归责原则概述

3.1.1 研究侵权责任归责原则的意义

3.1.2 归责原则的概念

3.1.3 归责原则体系

3.2 过错责任原则

3.2.1 过错责任原则的概念和沿革

3.2.2 过错责任原则的内涵和功能

3.2.3 过错责任原则的适用规则

3.3 过错推定原则

3.3.1 过错推定原则的概念和沿革

3.3.2 过错推定原则的意义和地位

3.3.3 过错推定原则的适用规则

3.4 无过错责任原则

3.4.1 无过错责任原则概念的界定

3.4.2 无过错责任原则的历史沿革

3.4.3 我国立法确立无过错责任原则的目的

3.4.4 无过错责任原则的意义

3.4.5 无过错责任原则的适用规则

3.4.6 无过错责任原则的侵权人过错问题

4 侵权责任构成要件

4.1 侵权责任构成要件的概念

4.1.1 侵权责任构成与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

4.1.2 侵权责任构成要件主要是指侵权损害赔偿责任的构成

4.1.3 侵权责任构成要件的理论学说

4.2 违法行为

4.2.1 违法行为概述

4.2.2 违法行为的形式

4.2.3 违法行为的形态

4.3 损害事实

4.3.1 损害事实的概念和结构

4.3.2 损害事实的种类

4.3.3 多重损害事实

4.4 因果关系

4.4.1 因果关系概念

4.4.2 因果关系中的原因

4.4.3 确定因果关系的理论

4.4.5 确定我国侵权责任法因果关系要件的规则

4.4.6 共同原因中原因为对侵权责任的决定作用

4.5 过错

4.5.1 过错的概念和性质

4.5.2 故意

4.5.3 过失

4.5.4 共同责任的轻重程度

5 侵权责任形态

5.1 侵权责任形态概述

5.1.1 侵权责任形态的概念和意义

5.1.2 侵权责任形态的体系

5.2 自己责任和替代责任

5.2.1 自己责任

5.2.2 替代责任

5.3 单方责任和双方责任

5.3.1 单方责任

5.3.2 双方责任中的过失相抵

5.3.3 双方责任中的公平分担损失规则

5.4 单独责任与共同责任

5.4.1 单独责任

5.4.2 共同责任

6 多数人侵权行为与责任

6.1 多数人侵权行为及责任的概念与体系

6.1.1 多数人侵权行为与责任的概念及意义

6.1.2 多数人侵权行为的类型

6.1.3 多数人侵权行为形态与多数人侵权责任形态的对接

6.2 共同侵权行为与连带责任

6.2.1 共同侵权行为

6.2.2 共同危险行为

6.2.3 连带责任

6.3 分别侵权行为与连带责任和按份责任

6.3.1 分别侵权行为的概念与类型

6.3.2 分别侵权行为的责任形态

6.4 竞合侵权行为与不真正连带责任

6.4.1 竞合侵权行为的概念与类型

6.4.2 竞合侵权行为的责任承担

7 侵权责任竞合、聚合与合并

7.1 侵权责任竞合

7.1.1 侵权责任竞合概述

7.1.2 侵权责任与违约责任的竞合

7.1.3 侵权责任与不当得利责任的竞合

7.2 民事责任聚合

7.2.1 侵权责任聚合概述

7.2.2 责任聚合的法律后果

7.3 侵权责任并合

7.3.1 侵权责任并合的概念及类型

7.3.2 侵权责任并合的责任主体

7.3.3 侵权责任并合的责任分担规则

8 免责事由

8.1 免责事由概述

8.1.1 免责事由的概念

8.1.2 免责事由的构成

8.1.3 免责事由的分类

8.2 侵权责任编规定的法定免责事由

8.2.1 受害人过错

8.2.2 第三人过错

8.2.3 自甘风险

8.2.4 自助行为

8.3 《民法典》总责编和其他法律规定的法定免责事由

8.4 非法定免责事由

8.4.1 职务授权行为

8.4.2 受害人承诺

8.4.3 意外

【考核要求】

识记我国侵权责任法的立法目的和保护范围，正确理解侵权行为的概念，掌握侵权责任请求权的产生、变更、消灭及责任竞合形态，理解侵权特别法的适用方法，了解免责事由的概念、分类，掌握法定免责事由和非法定免责事由所包含的各种情形。

第二章 损害赔偿

【章节目标】

通过本部分的学习，掌握侵权责任的方式、侵权损害赔偿的方法及计算、侵权诉讼时效，并了解有关侵权损害赔偿责任的特别规则。

【知识点目标】

1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

1.1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概念

1.1.1 请求权的概念

1.1.2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概念

1.2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与举证责任

1.3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1.3.1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产生

1.3.2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变更

1.3.3 侵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的消灭

2 侵权责任方式

2.1 侵权责任方式的概念和特征

2.2 侵权责任方式的类型和适用的一般规则

2.2.1 确定侵权责任方式的具体办法

2.2.2 适用侵权责任方式的一般规则

2.3 侵权责任方式的适用

2.3.1 不登记的动产物权返还财产

2.3.2 恢复原状

2.3.3 赔偿损失

3 侵权损害赔偿方法

3.1 侵权损害赔偿规则

3.1.1 侵权损害赔偿规则概述

3.1.2 损害赔偿关系的当事人

3.1.3 损害赔偿规则

3.2 人身损害赔偿

3.2.1 人身损害赔偿的类型和赔偿范围

3.2.2 人身损害常规赔偿

3.2.3 丧失劳动能力的赔偿

3.2.4 造成死亡的赔偿

3.2.5 人身损害的抚慰金赔偿

3.2.6 被扶养人的生活费赔偿

3.3 人格权财产利益损害赔偿

- 3.3.1 人格权财产利益损害赔偿的概念
- 3.3.2 赔偿的计算方法
- 3.4 财产损害赔偿
 - 3.4.1 《民法典》第 1184 条规定的一般方法
 - 3.4.2 财产损害的具体赔偿范围
 - 3.4.3 财产损害赔偿的具体方法
 - 3.4.4 财产损害数额的具体计算
- 3.5 精神损害赔偿
 - 3.5.1 精神损害赔偿的概念和结构
 - 3.5.2 精神损害赔偿的范围
 - 3.5.3 计算精神损害赔偿金的基本方法
 - 3.5.4 算定精神损害赔偿金的具体规则
 - 3.5.5 对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损失的精神损害赔偿
 - 3.5.6 违约行为侵害人格权的精神损害赔偿
- 3.6 惩罚性赔偿
 - 3.6.1 惩罚性赔偿的概念
 - 3.6.2 法律规定的惩罚性赔偿条款
 - 3.6.3 惩罚性赔偿的计算方法
- 4 有关侵权损害赔偿责任的特别规则**
 - 4.1 侵权行为禁令
 - 4.1.1 停止侵害
 - 4.1.2 排除妨碍
 - 4.1.3 消除危险
 - 4.2 公平分担损失责任及适用
 - 4.2.1 公平分担损失责任的概念和意义
 - 4.2.2 公平分担损失责任的适用

4.3 一次性赔偿和定期金赔偿

4.3.1 一次性赔偿的定期金赔偿的基本含义

4.3.2 判决确定之前发生的损害赔偿

4.3.3 判决确定后发生的损害赔偿

5 侵权诉讼时效

5.1 侵权行为的诉讼时效的含义

5.2 侵权一般诉讼时效

5.2.1 侵权一般诉讼时效的计算

5.2.2 诉讼时效的强制性

5.2.3 侵权诉讼时效期间的中止和中断

5.3 侵权最长诉讼时效及延长

【考核要求】

辨别侵权责任的方式，掌握侵权损害赔偿的方法及计算、侵权诉讼时效，并识记有关侵权损害赔偿责任的特别规则。

第三章 关于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

【章节目标】

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学生应了解几类特殊主体的侵权责任规定，掌握每种特殊主体的构成要件、其应当适用的归责原则，以及承担的责任形式。

【知识点目标】

1 监护人责任

1.1 监护人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2 监护人责任的归责原则

1.3 监护人责任的构成要件

1.3.1 违法行为

1.3.2 过错

1.3.3 因果关系

1.4 监护人责任赔偿法律关系的当事人

1.4.1 监护人责任赔偿法律关系

1.4.2 监护人责任的当事人

1.5 法律适用的规则

1.6 委托监护责任

1.6.1 委托监护责任的概念

1.6.2 委托监护责任的构成要件

1.6.3 委托监护责任的责任分担规则

2 暂时丧失心智损害责任

2.1 暂时丧失心智损害责任的概念和构成

2.1.1 暂时丧失心智损害责任的概念

2.1.2 暂时丧失心智损害责任的构成

2.2 暂时丧失心智损害责任的法律适用

3 用人者责任

3.1 用人者责任概述

3.1.1 用人者责任的概念

3.1.2 用人者责任的基本特征

3.1.3 用人者责任的类型及意义

3.2 用人单位责任

3.2.1 用人单位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3.2.2 用人单位责任的归责原则

3.2.3 用人单位责任的构成要件

3.2.4 用人单位的替代责任

3.2.5 举证责任

3.3 劳务派遣责任

3.3.1 劳务派遣的概念和法律关系

3.3.2 劳务派遣责任的概念和构成

3.3.3 劳务派遣责任的承担

3.4 个人劳务责任

3.4.1 个人劳务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3.4.2 个人劳务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3.4.3 个人劳务责任的处理规则

3.5 定作人指示过失责任

3.5.1 定作人指示过失责任的概念和沿革

3.5.2 定作人指示过失责任的基本规则

3.5.3 《民法典》规定定作人指示过失责任的特点

4 网络侵权责任

4.1 网络侵权行为概述

4.1.1 网络侵权行为的概念和特征

4.1.2 网络服务提供者和网络侵权责任保护的范围

4.1.3 对《民法典》第 1194—1197 条规定原则的解释

4.2 网络侵权责任的基本规则

4.2.1 网络用户和网络服务提供者自己实施的侵权行为的责

任

4.2.2 网络服务提供者对网络用户实施侵权行为承担责任

5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责任

5.1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行为的概念和特征

5.2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主体及安全保障义务来源

5.2.1 安全保障义务的主体范围确定

5.2.2 安全保障义务来源的确定

- 5.2.3 安全保障义务性质的确定
- 5.3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侵权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5.3.1 归责原则
 - 5.3.2 构成要件
- 5.4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侵权责任的类型
- 5.5 违反安全保障义务侵权行为的责任形态

6 学生伤害事故责任

- 6.1 学生伤害事故责任概述
 - 6.1.1 学生伤害事故责任的概念
 - 6.1.2 学校承担学生伤害事故责任的法理基础
- 6.2 学生伤害事故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6.2.1 学生伤害事故的归责原则
 - 6.2.2 学生伤害事故责任的构成
- 6.3 三种学生伤害事故责任类型
 - 6.3.1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受到损害的学校责任
 - 6.3.2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受到损害的学校责任
 - 6.3.3 第三人在教育机构伤害学生的责任
- 6.4 学生伤害事故赔偿责任的承担规则
 - 6.4.1 学生伤害事故的赔偿当事人
 - 6.4.2 免责事由

【考核要求】

了解几类特殊主体的侵权责任规定，识记并能应用每种特殊主体的构成要件、其应当适用的归责原则，以及承担的责任形式。

第四章 产品责任

【章节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了解产品责任的概念和特征，掌握产品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以及责任承担。

【知识点目标】

1 产品责任概述

1.1 产品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2 产品缺陷的概念和种类

2 产品责任的构成与责任承担

2.1 产品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2.1.1 产品存在缺陷

2.1.2 他人的人身、财产受到损害

2.1.3 存在因果关系

2.2 产品责任的法律关系主体

2.2.1 产品责任法律关系的权利主体

2.2.2 产品侵权法律关系的责任主体

2.3 产品责任的不真正连带责任

2.3.1 《民法典》对产品责任不真正连带责任的规定

2.3.2 产品责任不真正连带责任的对外关系

2.3.3 产品责任不真正连带责任的对内关系

2.4 产品责任的免责事由与诉讼时效

2.4.1 免责事由

2.4.2 诉讼时效

3 关于产品责任的特别规定

3.1 产品责任的第三人责任

3.2 产品责任的侵权行为禁令

3.3 跟踪观察缺陷的产品责任

3.4 恶意产品责任的惩罚性赔偿金

- 3.4.1 确立恶意产品责任惩罚性赔偿金的必要性
- 3.4.2 恶意产品责任适用惩罚性赔偿责任的要件
- 3.4.3 确定恶意产品致害惩罚性赔偿责任的计算方法

【考核要求】

了解产品责任的概念和特征，识记并能应用产品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以及责任承担。

第五章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章节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全面了解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概念和相关要素，掌握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法律适用规则。

【知识点目标】

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基本规则

1.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概念

1.1.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1.2 构成机动车交通事故的要素

1.2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76条规定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基本规则

1.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归责原则及构成要件

1.3.1 归责原则的适用

1.3.2 构成要件

1.4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责任形态

1.4.1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中的替代责任

1.4.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中的自己责任

1.4.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中的连带责任

2 特殊责任主体

2.1 出租、出借机动车损害责任

2.1.1 光车出租

2.1.2 带驾驶人出租

2.1.3 出借机动车损害责任

2.1.4 具体适用规则

2.2 买卖未办理过户登记的机动车损害责任

2.3 以挂靠形式经营的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的责任分担

2.4 擅自驾驶他人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的责任分担

2.5 非法转让机动车损害责任

2.6 盗抢机动车损害责任

3 其他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分担

3.1 强制保险、商业保险与侵权人承担责任的顺序

3.2 机动车驾驶人肇事逃逸的责任负担

3.3 无偿搭乘人因交通事故造成损害的好意同乘

3.4 司法解释补充的处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具体规则

3.4.1 对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责任的责任主体作出明确规

定

3.4.2 对机动车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的概念和范围作出准确界

定

3.4.3 对责任承担特别是交强险责任的承担规则作出明确规

定

3.4.4 对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具体法律适用作出解释

3.4.5 充分运用侵权责任形态规则合理分配机动车交通事故

赔偿责任

3.4.6 对机动车交通事故案件审理的程序问题作出规定

【考核要求】

了解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概念和相关要素，熟练应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的法律适用规则。

第六章 医疗损害责任

【章节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了解医疗损害责任的三种类型及其证明方法，明确医疗损害责任中的证明责任及免责事由。

【知识点目标】

1 我国现行医疗损害责任制度基本状况

三个双轨制、二元化医疗损害责任制度

2 医疗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类型

2.1 医疗损害责任的概念和要素

2.1.1 医疗损害责任的概念和意义

2.1.2 医疗损害责任的要素

2.2 医疗伦理损害责任

2.2.1 医疗伦理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2.2.2 医疗伦理损害责任的类型

2.2.3 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履行告知义务的重要意义

2.2.4 医疗伦理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与构成要件

2.2.5 医疗伦理损害责任形态和赔偿范围

2.3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

2.3.1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2.3.2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的类型

2.3.3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的性质

2.3.4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2.3.5 医疗技术损害责任的责任形态

2.4 医疗产品损害责任

2.4.1 医疗产品损害责任的概念和性质

2.4.2 医疗产品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责任构成

2.4.3 医疗产品损害责任形态

2.5 医疗管理损害责任

2.5.1 医疗管理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2.5.2 医疗管理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2.5.3 医疗管理损害责任的主要表现形式

2.5.4 医疗管理损害责任的赔偿法律关系

3 医疗过失的证明及举证责任

3.1 医疗过失的概念和类型

3.1.1 医疗过失的概念和特征

3.1.2 医疗过失的分类

3.2 医疗技术过失的证明及举证责任

3.2.1 医疗技术过失的认定标准

3.2.2 原告应当证明的程度

3.2.3 原告举证责任缓和与可以推定医疗过失的具体情形

3.2.4 医疗机构的证明程度与医疗损害责任鉴定的举证承担

3.3 医疗伦理过失的证明及举证责任

3.3.1 医疗伦理过失的概念

3.3.2 医疗伦理过失的证明责任负担

3.3.3 医疗伦理过失的类型

3.3.4 医疗伦理过失的过错推定和举证责任倒置

3.4 医疗管理过失的证明及举证责任

3.4.1 医疗管理过失的概念

3.4.2 医疗管理过失的证明责任

3.5 医疗损害责任鉴定

4 医疗机构的免责事由和对患者与医疗机构的特别保护

4.1 医疗机构的免责事由

4.1.1 法律规定的免责事由

4.1.2 按照原则性规定应当免责的事由

4.2 《民法典》对患者权利和医疗机构权益的特别保护

4.2.1 医疗机构对医学文书资料的保管查询义务

4.2.2 不必要检查的防范与责任

4.2.3 患者不得干扰医疗秩序和医务人员工作生活的义务

5 《医疗损害责任解释》规定的医疗损害责任新规则

5.1 《医疗损害责任解释》的适用范围和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当事人

5.1.1 《医疗损害责任解释》的适用范围

5.1.2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当事人

5.2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举证责任分配及具体规则

5.2.1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举证责任的分配规则

5.2.2 对具体医疗损害责任类型的举证责任分配

5.3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鉴定意见与专家辅助证人

5.3.1 医疗损害责任鉴定的申请人和鉴定人

5.3.2 对医疗损害责任鉴定有关材料和程序的要求

5.3.3 因果关系的原因力鉴定

5.3.4 对鉴定意见的质证

5.3.5 专家辅助证人

5.3.6 对当事人单独或者共同委托的医疗鉴定意见的采信

5.4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侵权责任认定

5.4.1 对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过失的认定因素

5.4.2 关于知情同意权的问题

5.4.3 两个以上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的共同侵权或分别侵权

5.5 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的损害赔偿确定

5.5.1 缺陷医疗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的惩罚性赔偿责任

5.5.2 案件涉及不同地区的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的计算方法

5.5.3 死者近亲属等请求赔偿适用《医疗损害责任解释》及对医疗产品概念的界定

【考核要求】

识记医疗损害责任的三种类型及其证明方法，能分辨医疗损害责任中的证明责任及免责事由。

第七章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章节目标】

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掌握环境污染责任的概念和特征、环境污染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以及损害赔偿责任。

【知识点目标】

1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概述

1.1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1.1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概念

1.1.2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特征

1.2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归责原则与构成要件

1.2.1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归责原则

1.2.2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构成要件

1.3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具体类型

1.3.1 转基因农产品污染侵权行为

1.3.2 水污染侵权行为

1.3.3 大气污染侵权行为

1.3.4 固体废弃物污染侵权行为

1.3.5 海洋污染侵权行为

1.3.6 能量污染侵权行为

1.3.7 有毒有害物质污染侵权行为

1.3.8 环境噪声污染侵权行为

1.4 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侵权责任的损害赔偿

1.4.1 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侵权赔偿法律关系

1.4.2 责任方式

1.5 免责条件和诉讼时效

1.5.1 免责条件

1.5.2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诉讼时效

2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因果关系推定

2.1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因果关系要件的重要性

2.2 因果关系推定的不同学说和规则

2.2.1 适用推定因果关系的必要性

2.2.2 三种主要的因果关系推定学说和规则

2.3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因果关系要件的证明规则和举证

责任倒置

3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特殊责任形态

3.1 市场份额规则的适用

3.2 故意污染环境破坏生态造成严重后果应承担惩罚性赔偿责

任

3.3 第三人过错的不真正连带责任

3.4 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修复责任

3.5 国家规定的机关或者法律规定的组织请求侵权人公益损害赔偿的范围

【考核要求】

了解环境污染责任的概念和特征，识记环境污染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以及损害赔偿责任。

第八章 高度危险责任

【章节目标】

本章全面介绍高度危险责任的法律适用规则。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学生应重点掌握高度危险责任的概念、特征、类型、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以及损害赔偿内容。

【知识点目标】

1 高度危险责任概述

1.1 高度危险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1.1 高度危险责任的概念

1.1.2 高度危险责任的特征

1.2 高度危险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1.2.1 高度危险责任的归责原则

1.2.2 高度危险责任的构成要件

1.3 高度危险责任的损害赔偿内容

1.3.1 赔偿法律关系主体

1.3.2 责任方式

1.3.3 免责事由

2 各种具体的高度危险责任

2.1 民用核设施发生核事故损害责任

- 2.2 民用航空器损害责任
- 2.3 占有或者使用高度危险物损害责任
- 2.4 从事高度危险活动损害责任
 - 2.4.1 高空作业致害
 - 2.4.2 高压致害
 - 2.4.3 地下挖掘
 - 2.4.4 高速轨道运输工具
- 2.5 遗失、抛弃高度危险物损害责任
- 2.6 非法占有高度危险物损害责任
- 2.7 高度危险区域的管理人善尽管理义务的标准

3 无过错责任的限额赔偿

- 3.1 无过错责任中对加害人有无过错的区分
- 3.2 具体规则及应当考虑的问题

【考核要求】

掌握高度危险责任的概念、特征、类型、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识记其损害赔偿的具体内容。

第九章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章节目标】

本章全面介绍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特殊侵权责任类型，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掌握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损害赔偿责任承担，以及各种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类型的法律适用。

【知识点目标】

1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概述

- 1.1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 1.1.1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概念
- 1.1.2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特征
- 1.2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1.2.1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
 - 1.2.2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构成要件
- 1.3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承担
 - 1.3.1 责任形态
 - 1.3.2 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免责事由
- 1.4 动物饲养人的法定义务
- 2 各种具体的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2.1 未采取安全措施的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2.2 禁止饲养的动物损害责任
 - 2.3 动物园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2.4 遗弃、逃逸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3 由第三人过错造成的饲养动物损害责任**
 - 3.1 由第三人过错造成的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一般规则
 - 3.2 第三人过错的表现形式

【考核要求】

掌握并识记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损害赔偿承担责任,以及各种饲养动物损害责任类型的法律适用。

第十章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章节目标】

本章全面介绍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法律适用规则。通过对本章的学习,学生应明确掌握其中不同的物件损害责任,能够运用物件损害责任的一般规则对具体案件进行法律剖析与论证。

【知识点目标】

1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概述

1.1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1.1.1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概念

1.1.2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法律特征

1.2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1.2.1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

1.2.2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构成要件

1.3 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的赔偿法律关系

1.4 免责事由

1.5 其他有关问题

2 具体的建筑物和物件损害责任

2.1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倒塌、塌陷损害责任

2.1.1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倒塌、塌陷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2.1.2 确定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倒塌、塌陷责任的具体规则

2.1.3 免责事由

2.2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脱落、坠落损害责任

2.2.1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脱落、坠落损害责任的概念

2.2.2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脱落、坠落损害责任的特点

2.2.3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的类型

- 2.2.4 侵权责任主体
- 2.3 抛掷物、坠落物损害责任
 - 2.3.1 制定抛掷物、坠落物损害责任的依据
 - 2.3.2 高空抛物、坠落物损害规则的重大变化
 - 2.3.3 高空抛物、坠落物损害责任的基本规则
- 2.4 堆放物损害责任
 - 2.4.1 堆放物损害责任的概念和特征
 - 2.4.2 堆放物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2.4.3 责任主体和免责事由
- 2.5 障碍通行物损害责任
 - 2.5.1 障碍通行物损害责任的概念
 - 2.5.2 障碍物与侵权责任构成
 - 2.5.3 责任人的确定
- 2.6 林木损害责任
 - 2.6.1 林木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2.6.2 责任承担与免责事由
- 2.7 地下工作物损害责任
 - 2.7.1 地下工作物损害责任的概念
 - 2.7.2 地下工作物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
 - 2.7.3 责任承担与免责事由

【考核要求】

明确掌握其中不同的物件损害责任，能够运用物件损害责任的一般规则对具体案件进行法律剖析与论证。

第十一章 其他侵权责任类型

【章节目标】

本章主要介绍我国侵权责任类型中的九种一般侵权责任和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两种侵权责任类型。

【知识点目标】

1 《民法典》没有直接规定的一般侵权责任类型

1.1 故意或者过失侵害人身

1.1.1 故意或过失侵害人身的概念

1.1.2 故意或过失侵害人身的规则

1.1.3 故意或过失侵害人身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2 故意或者过失侵害人格

1.2.1 故意或者过失侵害人格的概念界定

1.2.2 故意或者过失侵害人格的规则

1.2.3 故意或者过失侵害人格及其利益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3 妨害家庭关系

1.3.1 妨害家庭关系侵权行为的概念界定

1.3.2 妨害家庭关系的规则

1.3.3 妨害家庭关系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4 侵害物权

1.4.1 侵害物权的概念界定

1.4.2 侵害物权的规则

1.4.3 侵害物权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5 侵害债权

1.5.1 侵害债权的概念界定

1.5.2 侵害债权的规则

1.5.3 侵害债权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6 侵害知识产权

1.6.1 侵害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基本规则

1.6.2 侵害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1.7 媒体侵权

1.7.1 媒体侵权的概念界定

1.7.2 媒体侵权的基本规则

1.7.3 媒体侵权的具体形式

1.8 商业侵权

1.8.1 商业侵权的基本规则

1.8.2 商业侵权的具体形式

1.9 恶意利用诉讼程序

1.9.1 恶意利用诉讼程序侵权行为的基本规则

1.9.2 恶意利用诉讼程序侵权行为的具体形式

2 司法解释规定的特殊侵权责任

2.1 工伤事故责任

2.1.1 工伤事故责任的概念

2.1.2 工伤事故责任的法律特征

2.1.3 工伤事故责任的归责原则与构成要件

2.1.4 工伤事故认定标准

2.1.5 确定工伤事故责任的规则

2.1.6 第三人责任

2.2 帮工责任

2.2.1 帮工致人损害责任

2.2.2 帮工人受到损害的责任

2.2.3 换工致人损害

【考核要求】

了解辨别我国侵权责任类型中的九种一般侵权责任和司法解释中规定的两种侵权责任类型。

三、有关说明与实施要求

(一)关于“课程内容与考核目标”中有关提法的说明

在大纲的考核目标中，提出了“识记”“掌握”“应用”三个能力层次的要求，它们的含义是：

1. 识记：要求学生能够记忆规定的有关知识点的主要内容，并能够领会和理解规定的有关知识的内涵和外延，熟悉其内容要点和它们之间的区别与联系，并能够根据考核的不同要求，作出正确的解释、说明和阐述。

2. 掌握：要求学生必须掌握的课程中的核心内容和重要知识点，正确理解和记忆相关内容的原理、方法和步骤等。

3. 应用：要求学生能够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

(二)对考试方法和时间长度等有关问题的规定

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评分采用百分制，60 分为及格。

(三)指定或推荐的学习书目

必读书目：本课程使用教材为：《侵权责任法》（第四版），“十二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杨立新著，法律出版社，2020 年版。

参考书目：《民法学》（第六版），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王利明 杨立新 王轶 程啸著，法律出版社。

其他参考资料：

1. 法律规定

- (1) 《民法典》
- (2) 《道路交通安全法》
- (3) 《未成年人保护法》

- (4) 《妇女权益保护法》
- (5)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6) 《产品质量法》
- (7) 《反不正当竞争法》
- (8) 《环境保护法》
- (9) 《海洋环境保护法》
- (10) 《食品安全法》
- (11) 《核安全法》
- (12) 《民用航空法》
- (13) 《电子商务法》

2. 司法解释

(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

(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名誉权案件若干问题的解释》

(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若干问题的通知》

3. 行政法规

- (1)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四) 自学方法的指导

本课程作为一门专业基础课程，涉及侵权责任法的各项重要法律制度，范围较广，内容较多，学生在自学过程中应该注意以下几点：

1. 学习前，应仔细阅读课程大纲的第一部分，了解课程的性质、地位和任务，熟悉课程的基本要求以及本课程与有关课程的联系，使以后的学习紧紧围绕课程的基本要求。

2. 在阅读某一章教材内容前，应先认真阅读大纲中该章的学习目标、考核知识点和考核要求，注意对各知识点的能力层次要求，以便在阅读教材时做到心中有数。

3. 阅读教材时，应根据大纲要求，要逐段细读，逐句推敲，集中精力，吃透每个知识点。对基本概念必须深刻理解，基本原理必须牢固掌握，在阅读中遇到个别细节问题不清楚，在不影响继续学习的前提下，可暂时搁置。

5. 学完教材的每一章节内容后，应认真完成思考教材中复习思考题及引导案例中的问题，可适当做一些习题帮助理解、消化和巩固所学的知识，增加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五) 对社会助学的要求

1. 应熟知考试大纲对课程所提出的总的要求和各章的知识点。

2. 应掌握各知识点要求达到的层次，并深刻理解各知识点的考核要求。

3. 对应考者进行辅导时，应以指定的教材为基础，以考试大纲为依据，不要随意增删内容，避免与考试大纲脱节。

4. 辅导时应对学生进行学习方法的指导，提倡“认真阅读教材，刻苦钻研教材，主动提出问题，依靠自己学懂”的学习方法。

5. 辅导时要注意基础、突出重点，要帮助学生课程内容建立一个体系，对学生提出的问题，应以启发引导为主。

6. 注意对学生能力的培养，特别是自学能力的培养，要引导学生逐步学会独立学习，在自学过程中善于提出问题、分析问题、作出判断和解决问题。

7. 要使学生了解试题难易与能力层次高低两者不完全是一回事，在各个能力层次中都存在着不同难度的试题。

(六)关于命题和考试的若干规定

1. 本大纲各章所提到的考核要求中，各条细目都是考试的内容，试题覆盖到章，适当突出重点章节，加大重点内容的覆盖密度。

2. 试卷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试题所占的比例大致是：“识别”20%，“掌握”40%，“应用”为40%。

3. 试题难易程度要合理，可分为三档：易、较难、难，这三档在各份试卷中所占的比例约为5：3：2。

4. 本课程考试试卷可能采用的题型有：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名词解释、判断题、简答题、论述题、案例分析题等类型。